

2025 年度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研究拟订全市文化、文物、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政策、规定和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统筹规划全市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事业、产业发展，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体制改革。

（三）负责全市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四）指导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五）负责全市文物事业的发展，组织文物资源调查，指导、协调文物保护利用工作，负责文物考古工作和全市博物馆监督管理工作。

（六）负责全市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动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和推进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体育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七）统筹规划全市群众体育发展，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组织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及其监督管

理。

（八）统筹规划全市竞技体育发展，确定运动项目设置和重点布局，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组织参加和承办重大体育竞赛。指导运动队伍建设，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

（九）统筹规划全市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

（十）组织开展体育宣传、科技信息工作，组织开展体育领域重大科技研究、技术攻关和成果推广。组织开展体育运动中的反兴奋剂工作。发展体育教育、制定并实施体育培训规划。指导市体育总会，负责全市体育社团的资格审查和业务指导工作。

（十一）指导、推进全市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推进智慧旅游发展。

（十二）组织实施全市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产业的发展。负责全市体育彩票销售工作。

（十三）管理全市性重大文化活动，指导市级重点文化设施建设，组织全市旅游整体形象推广和品牌建设，促进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产业市场推广、对外合作，制定全市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十四）指导全市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市场经营、服务质量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

体育广电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市场，负责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安全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

（十五）统一行使全市文化、文物、体育、出版（版权）、广播电视、电影、旅游市场行政执法职责的行政执法，指导监督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市性、跨区域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十六）综合管理全市广播电视事业。负责对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加强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的管理等。

（十七）负责全市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

（十八）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法制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行业管理科、文化遗产和艺术科、公共服务科、竞技体育科、产业发展科、资源开发科、财务审计科、组织人事科、宣传技术科。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5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5年，市文体广旅局将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繁荣发展文体旅事业和产业，努力为推进“强富美高”新江苏现代化建设张家港实践作出更大贡献。

（一）放大冠军效应，推动体育经济“热”起来。加快设立城市体育发展基金会，借助盛李豪“冠军效应”，嫁接政府资源、集聚社会力量，推动射击等项目普及发展，培养更多优秀后备人才。深化体教融合，持续推进青少年体育四项工程建设，助力苏州全国足球发展重点城市建设。积极备战第十五届全运会。探索打造张家港三人篮球品牌。持续巩固全国首批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建设成果，进一步完善张家港特色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推进市老年体育大学分校区建设，丰富群众体育品牌赛事集群，培育新兴体育社会组织，高质量推进体教、体卫、体旅融合发展。强化“跟着赛事去旅行”导向，申办举办高等级专业赛事，引进培育超三联赛等流量赛事，着力发展户外、水上、骑行等新兴赛事，孵化贝贝杯、长江马拉松等本土IP赛事，打造能玩、能逛、能体验的体育消费新场景，大力发展“赛事经济”。

（二）坚持守正创新，推动文化生活“靓”起来。盘活公共载体资源，加强资金、资源、空间、内容的有机融合，推动文体旅公共服务相互嵌入、相互促进，提升全域旅游服务水平。鼓励社会参与，探索成立“公共文化空间主理人联盟”，打造高品质、地标性的新型公共空间。创新创优服务模式，扩容升级市民文化夜校、“5+2”馆社研学等品牌项目，探索开设银龄研学项目，构筑“全龄友好”的公共服务体系，培育公共服务高端品牌。繁荣文艺精品创作，力争在群星奖、国家艺术基金、文华奖、江苏省“五星工程奖”等评比中取得新突破。

积极推进《珍珠塔》《夜明珠》《玲珑女》等青春版剧目走向市场，探索文艺院团创新发展路径。承办第十六届江苏省“五星工程奖”相关门类赛事。

（三）加快保护传承，推动文化遗产“活”起来。创新举办 2025 长江文化节，加强长江文化国际交流传播。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做好东山村遗址发掘保障与研究，逐步落实东山村遗址保护与展示提升项目。加快推进黄泗浦遗址东部发掘区遗迹保护展示项目。扎实推进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与文物安全巡查。提高考古前置效能，做好重大项目开工要素保障。完成第六批省级和苏州市级非遗传承人评选申报。促进非遗创新活化，探索非遗文创开发，策划非遗创意市集、服饰秀等特色活动，打造非遗城市地图，让传统非遗走进现代生活。

（四）探索资源转化，推动城市烟火“浓”起来。立足城市资源禀赋，放大“全国小戏小品创作基地”“全国首批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的示范优势，培育“长江马拉松”“长江骑行”等符合城市特质的文体旅产品，大力发展工业旅游、乡村旅游、体育旅游等多元业态，全面提升“吃住行游购娱”全链条服务。深耕城南好市、体育嘉年华、52 周计划等文体旅消费品牌，引进举办音乐节、马拉松等高能级活动，鼓励发展潮流文化、时尚运动、研学旅行等新场景新业态，加速释放文体旅消费潜力。依托沿江高铁旅游城市联盟，加强城市文旅推介和文旅产品地推。深耕内容运营好抖音、小红书等平台，推动城市全面出圈。

（五）聚焦创新引领，推动产业发展“旺”起来。优化完善市级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扶持政策，落实《促进体育高质量发展若干举措》，对文体娱服务业予以重点倾斜支持。推动文化产业母基金、文产贷等金融扶持政策落地见效，激励更多企业做大做强、上规升级。加大重大项目招引，引育一批成长性、先锋性的产业项目。积极引入德必等专业运营力量，加快数字文化产业园、后塍文创园等市镇两级文化产业园区建设进度，同步推进招商工作。鼓励引导市场主体参与城市更新、盘活存量资源，打造更多文体新型综合体。

（六）汇聚增效合力，推动根基底盘“稳”起来。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网络安全责任制，全面深化智慧广电乡村工程与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持续推进各项安全生产专项行动，优化艺体类校外培训机构审核监管服务，加强新业态研究指导，提升执法服务水平，营造更加优质、健康、放心的文体旅市场环境。深化“五彩菁英”青年成长营 2.0，加强年轻干部多岗位、多层次历练，激发干部队伍活力。加强文艺人才培养，多途径引进紧缺型、高层次、复合型人才，不断建强人才队伍。推进文体旅领域社会组织和行业协会党建全覆盖，培育特色惠民品牌，凝聚更多人才力量。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067.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692.86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28.5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86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845.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54.7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1,847.8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759.99	本年支出合计	7,759.9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759.99	支出总计	7,759.99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7,759.99	7,759.99	4,067.13	3,692.86													
068001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	7,759.99	7,759.99	4,067.13	3,692.86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7,759.99	1,932.16	5,827.8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28.50	1,193.53	2,134.97			
20701	文化和旅游	3,328.50	1,193.53	2,134.97			
2070101	行政运行	1,193.53	1,193.53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4.81		274.81			
2070108	文化活动	1,115.66		1,115.66			
2070113	旅游宣传	321.00		321.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23.50		423.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86	183.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86	183.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2	0.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56	122.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28	61.2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45.00		1,84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45.00		1,845.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845.00		1,84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4.77	554.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4.77	554.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66	133.66				
2210202	提租补贴	421.11	421.11				
229	其他支出	1,847.86		1,847.86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847.86		1,847.86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847.86		1,847.86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759.99	一、本年支出	7,759.9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67.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92.86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28.5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8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845.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554.77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1,847.86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759.99	支出总计	7,759.99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759.99	1,932.16	1,786.42	145.74	5,827.8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28.50	1,193.53	1,047.79	145.74	2,134.97
20701	文化和旅游	3,328.50	1,193.53	1,047.79	145.74	2,134.97
2070101	行政运行	1,193.53	1,193.53	1,047.79	145.74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4.81				274.81
2070108	文化活动	1,115.66				1,115.66
2070113	旅游宣传	321.00				321.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23.50				423.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86	183.86	183.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86	183.86	183.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2	0.02	0.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56	122.56	122.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28	61.28	61.2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45.00				1,84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45.00				1,845.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845.00				1,84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4.77	554.77	554.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4.77	554.77	554.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66	133.66	133.66		
2210202	租房补贴	421.11	421.11	421.11		
229	其他支出	1,847.86				1,847.86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847.86				1,847.86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847.86				1,847.86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32.16	1,786.42	145.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31.14	1,531.14	
30101	基本工资	178.82	178.82	
30102	津贴补贴	549.53	549.53	
30103	奖金	387.16	387.16	
30107	绩效工资	39.53	39.5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2.56	122.5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1.28	61.2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79	37.7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9	5.6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66	133.6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12	15.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74		145.74
30201	办公费	4.73		4.73
30211	差旅费	10.00		10.0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0		6.00
30228	工会经费	22.20		22.20
30229	福利费	10.59		10.5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44		47.4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78		43.7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5.28	255.28	
30302	退休费	179.75	179.75	
30305	生活补助	73.18	73.1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5	2.35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067.13	1,932.16	1,786.42	145.74	2,134.9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28.50	1,193.53	1,047.79	145.74	2,134.97
20701	文化和旅游	3,328.50	1,193.53	1,047.79	145.74	2,134.97
2070101	行政运行	1,193.53	1,193.53	1,047.79	145.74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4.81				274.81
2070108	文化活动	1,115.66				1,115.66
2070113	旅游宣传	321.00				321.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23.50				423.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86	183.86	183.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86	183.86	183.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2	0.02	0.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56	122.56	122.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28	61.28	61.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4.77	554.77	554.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4.77	554.77	554.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66	133.66	133.66		
2210202	提租补贴	421.11	421.11	421.11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32.16	1,786.42	145.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31.14	1,531.14	
30101	基本工资	178.82	178.82	
30102	津贴补贴	549.53	549.53	
30103	奖金	387.16	387.16	
30107	绩效工资	39.53	39.5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2.56	122.5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1.28	61.2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79	37.7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9	5.6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66	133.6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12	15.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74		145.74
30201	办公费	4.73		4.73
30211	差旅费	10.00		10.0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0		6.00
30228	工会经费	22.20		22.20
30229	福利费	10.59		10.5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44		47.4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78		43.7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5.28	255.28	
30302	退休费	179.75	179.75	
30305	生活补助	73.18	73.1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5	2.35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70	0.00	0.00	0.00	0.00	9.70	1.00	24.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692.86		3,692.8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45.00		1,84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45.00		1,845.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845.00		1,845.00
229	其他支出	1,847.86		1,847.86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847.86		1,847.86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847.86		1,847.86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45.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74
30201	办公费	4.73
30211	差旅费	10.00
30215	会议费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0
30228	工会经费	22.20
30229	福利费	10.5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4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78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7,759.9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724.74 万元，增长 28.58%。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7,759.9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7,759.99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067.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77.26 万元，减少 8.49%。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压减。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692.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02 万元，增长 132.13%。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东山村遗址保护与展示提升等项目。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7,759.9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7,759.99 万元。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 3,328.5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与旅游、体育、文物等。与上年相比减少 380.54 万元，减少 10.26%。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83.8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机关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7.04 万元，减少 8.48%。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按照 13 个月安排预算（考虑基数调整），本年度按照 12 个月安排预算。

（3）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1,845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建设。与上年相比增加 1,84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东山村遗址保护与展示提升等项目。

（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554.77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 20.32 万元，增长 3.8%。主要原因是年度基数调整。

（5）其他支出（类）支出 1,847.86 万元，主要用于体育事业彩票公益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57 万元，增长 16.1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体育高质量发展资金等项目。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7,759.99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7,759.9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067.13 万元，占 52.41%；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692.86 万元，占 47.59%；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7,759.9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932.16 万元，占 2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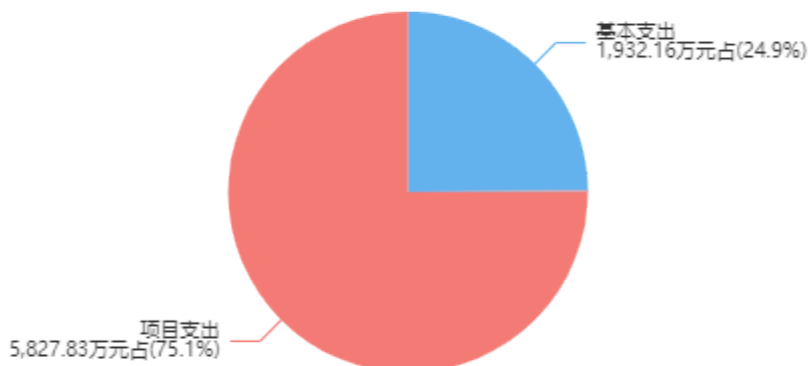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5,827.83 万元，占 75.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759.99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724.74 万元，增长 28.58%。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东山村遗址保护与展示提升等项目。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7,759.9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724.74 万元，增长 28.58%。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东山村遗址保护与展示提升等项目。

其中：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1. 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193.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31 万元，减少 0.5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经费

压减。

2. 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274.8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5.31 万元，增长 176.19%。主要原因是上年列入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的部分支出本年列入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3. 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支出 1,115.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5.41 万元，减少 15.55%。主要原因是上年列入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的部分支出本年列入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4. 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支出 3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1.2 万元，减少 22.13%。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压减。

5. 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 42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23.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上年列入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的支出本年列入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

6. 文物（款）文物保护（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9.95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黄泗浦遗址东部考古发掘区保护工程项目费今年列入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7.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96.48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列入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

展专项支出（项）的支出本年列入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0.0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22.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36 万元，减少 8.48%。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按照 13 个月安排预算（考虑基数调整），本年度按照 12 个月安排预算。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61.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68 万元，减少 8.48%。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按照 13 个月安排预算（考虑基数调整），本年度按照 12 个月安排预算。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支出 1,8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4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东山村遗址保护与展示提升等项目。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33.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96 万元，增长 16.53%。主要原因是年度基数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421.11 万元，与

上年相比增加 1.36 万元，增长 0.32%。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基数调整。

（五）其他支出（类）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1,847.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7 万元，增长 16.1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体育高质量发展资金等相关项目。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932.1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86.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45.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067.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77.26 万元，减少 8.49%。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压减。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932.1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86.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45.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9.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3 万元，变动原因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9.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境计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统一由机关事务管理

中心编制。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9.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3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1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3,692.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02 万元，增长 132.13%。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东山村遗址保护与展示提升等项目。

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支出 1,845 万元，主要是用于东山村遗址保护与展示提升等。

2.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1,847.86 万元，主要是用于全民健身、体育竞赛等。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45.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2 万元，减少 10%。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1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7,759.99 万元；本单位共 26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827.83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

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

(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反映举办大型文化艺术活动的支出。

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反映在境内外开展各类旅游宣传促销活动的支出，包括驻外旅游机构宣传费、境外宣传促销费、境内宣传促销费、海外记者及旅行商接待费、旅游宣传品制作费及设备购置费等。

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

出。)

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九、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